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6]00199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5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5

募 集 资 金 存 放 与 使 用 情 况 鉴 证 报 告

大华核字[2016]001999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发展）《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荣盛发展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荣盛发展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荣盛发展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

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荣盛发展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荣盛发展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荣盛发展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荣盛发展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 荣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志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2 号文核准，荣盛发展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4,079,16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9.6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22 日止，荣盛发展实际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5,031,159,984.00 元，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66,405,079.79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4,964,754,904.21 元汇入荣盛发展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账户为 0410001829300262473 的募集资金专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802,408.00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61,952,496.21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22 日，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231 号”验资报告确认。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募集资金 4,964,754,904.21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63,531.88 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428,531.88 万元。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5,050.24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5,050.24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135,000.00 万元，支出发行费用 50.24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61,425.25 万元，尚有 230.00 万元发行费用尚未支付。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五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

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5% (以较低者为准) 的,专户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0410001829300262473	4,964,754,904.21	2,702,300,000.08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住房城建支行	13050170220800000040	---	400,000,000.00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50660188000137068	---	61,952,496.21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50660188000137150	---	250,000,000.00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50660188000137232	---	200,000,000.00	活期
合 计	---	4,964,754,904.21	3,614,252,496.29	---

三、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募集资金先期投入情况

根据 201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董事会通过以 2015 年 12 月 22 日为时点,按照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6,177.92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置换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先期投入项目	先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弥补先期投入金额	弥补时间	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廊坊花语城	241,244.02	7,016.31	2016.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廊坊白鹭岛	89,943.76	40,000.00	2016.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先期投入项目	先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弥补先期投入金额	弥补时间	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沧州锦绣观邸	44,437.14	14,382.03	2016.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南京文承熙苑	52,906.97	14,779.58	2016.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合 计	428,531.88	76,177.92	---	---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耿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2016 年 4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1,952,496.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0,000,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0,0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廊坊花语城		---	330,000.00	330,000.00	60,000.00	60,000.00	18	2019.05	---	---	否
廊坊白鹭岛		---	80,000.00	80,000.00	40,000.00	40,000.00	50	2018.10	---	---	否
沧州锦绣观邸		---	35,000.00	35,000.00	15,000.00	15,000.00	43	2017.10	---	---	否
南京文承熙苑		---	45,000.00	45,000.00	20,000.00	20,000.00	44	2018.07	---	---	否
偿还银行贷款		---	23,000.00	6,195.25	---	---	---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3,000.00	496,195.25	135,000.00	135,000.00	2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513,000.00	496,195.25	135,000.00	135,000.00	2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按照施工计划, 尚未竣工交付, 本年度未实现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428,531.88 万元，已置换金额 76,177.9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未出现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